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9月11日，张家界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张家界中院”或“法院”）裁定受理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旅集团”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家界大庸古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庸古城”）重整。2024年9月12日，张家界中院指定张家界大庸古城发展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张家界大庸古城发展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全资子公司重整并指定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2024年12月12日，公司披露《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召开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经张家界中院公告，大庸古城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15时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s://pccz.court.gov.cn>）召开。

2024年12月30日下午15时，在张家界中院的召集下，大庸古城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顺利召开。现将大庸古城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大庸古城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议程包括：

第一项：管理人作重整期间阶段性工作报告；

第二项：管理人作债务人财产状况报告，审计机构、评估机构作财务审计说明、资产评估说明；

第三项：管理人对债权申报及审查情况进行说明，并由债权人会

议核查债权表；

第四项：管理人回答债权人线上提问。

二、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参加本次债权人会议的有：合议庭成员、债权人会议主席单位代表、管理人负责人及相关代表、大庸古城法定代表人、职工代表、工会代表、股东代表、审计机构工作人员、评估机构工作人员。

三、风险提示

大庸古城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大庸古城已进入重整程序，但在重整事项推进过程中，仍存在重整计划表决未能通过，重整计划表决通过但未获得法院批准，以及重整计划获得法院批准后无法执行的可能。若重整失败，大庸古城存在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

由于大庸古城重整计划尚未确定，重整进程及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大庸古城重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暂时无法判断，公司将根据重整结果，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重整期间，大庸古城将依法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相关重整工作，确保生产经营和员工稳定，最大程度保障各方权益。公司将持续关注大庸古城重整事项进展，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密切关注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